



2015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2014/9/5 10:51:00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为促进我国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和少数民族地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加速西部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撑，教育部开展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招生计划为国家定向培养专项招生计划，我校是教育部指定的具有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院校之一。

一、培养目标

培养坚定地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坚定地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在本门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招生政策

招生工作按“定向招生、定向培养、定向就业”原则，采取“自愿报考，统一考试、适当降分、单独统一划线”的特殊措施。

三、招生生源

生源范围：西部12省、自治区、直辖市，东北三省以及河北、海南省、湖南湘西自治州、湖北恩施自治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民族院校、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基地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的教师和管理人员。

四、报考条件

(一) 参加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全国统一招收硕士研究生考试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
2. 毕业后保证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其中，在职考生回原单位，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全部回定向省、自治区、直辖市就业。
3. 有国民教育序列本科学历或专科毕业后两年，达到本科同等学力往届毕业生或应届本科毕业生(应届本科毕业生最迟须于入学前获得毕业证书)。
4. 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卫生部和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定的要求。
6. 报名前必须与考生所在省份教育主管部门联系，填写《报考2015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签字盖章后寄送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二) 推荐免试生可申请进入本招生计划。

五、报名与考试

参加全国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报名和统一入学考试。

六、录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分数线由国家统一划定，根据考试成绩，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

所有被录取考生的录取类别均为定向，且须签订定向协议书。在职考生与所在单位签订协议书；非在职考生(含应届本科毕业生)与生源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签订协议书。考生签订协议书后，我校发放录取通知书。毕业后全部回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七、其它

所有被录取的新生第一学年须到教育部指定的基础强化培训基地接受培训，重点补修外语、大学语文等基础知识，兼顾其他专业理论知识的学习，加强马克思主义民族和宗教理论的学习和教育，考核合格后方可进入招生单位开始硕士课程学习。达到录取院校确定的普通计划复试分数线及复试录取要求的考生，可免除一年基础强化培训直接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

硕士生毕业后必须回定向地区或单位连续服务至少5年（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学校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的教师和管理人员参加本计划学习毕业的，必须回原单位继续工作至少8年）。

毕业生不按协议就业者，要支付培养成本和违约金。违约金的具体标准、支付方式等另行规定。

Copyright 2008-2009 Northwestern Polytechnical University All Rights Reserved

地址：中国 陕西 西安市友谊西路127号 邮政编码：710072